关于做好2023级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制订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2023级研究生：

根据《广西大学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（2022年修订）》（西大研〔2022〕39号）有关规定，研究生新生入校后，需在导师和指导小组的指导下，按所在学科的培养方案要求，结合个人研究方向和特点制订培养计划。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象

2023级博士、硕士研究生（包括全日制和非全日制）

二、操作步骤

**（一）研究生提交个人培养计划**

1. 研究生登录“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”，查看学科培养方案，在导师或学院指导小组的指导下，填写《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》（表格可在“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—我的培养—培养计划”模块中下载）。

2. 研究生按照选课计划，在“我的培养—培养计划填写”模块中勾选课程。同时将经导师确认签字后的《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》扫描成PDF版上传至研究生管理系统，纸质版交所在学院研究生院办公室存档。

**（二）学院审核**

1. 学院结合培养方案设置情况，对学生提交的培养计划进行审核，操作路径：培养工作—培养计划审核

2. 学院根据管理系统中“培养计划选课人数查看”功能，对研究生的计划选课情况进行分析。如有课程因选课人数达不到开课要求，学院指导研究生进行修读课程的调整。

**（三）注意事项**

1. 研究生制订培养计划、学院审核时，需对照培养方案进行，学科方向以及导师规定的必修、必选课程必须选入至个人培养计划。

2. 个人培养计划在填写的过程中，可临时保存，检查并确保课程勾选完成、《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》导师签字上传后，再进行“保存并提交培养计划”的操作。

3. 选入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中的课程原则上必须修读，其课程修读情况如实记载在研究生个人成绩单上。

4. 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在学院审核通过后，如因所选课程未达到规定人数而无法开课等原因需要调整的，研究生可联系所在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进行处理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2023级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制订工作在确定导师之后进行，个人培养计划提交以及学院审核工作需在2023年10月30日之前完成，超过规定时间系统将自动关停培养计划的提交和审核。

广西大学研究生院

2023年9月14日



硕士（博士）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

**姓 名：**

**学 号：**

**培养层次：** □博士 □硕士

**学科（专业）**

**名称及代码：**

**研究方向：**

**学 院：**

**导师姓名：**

**填表时间： 年 月**

填 表 说 明

1．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应在导师和指导小组的指导下，按所在学科的研究生培养方案要求，结合个人研究方向和特点共同制订。

2．该计划须经导师签章、学院审核批准方生效。学生的培养须按照此计划执行，导师负责监督本计划的实施。

3．此表A4纸双面打印（一式两份）交学院存档。电子版经导师签章后上传至研究生管理系统。

**一、学生基本情况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| 照片 |
| 政治面貌 |  | 民 族 |  | 婚 否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学科名称及代码 |  | 研究方向 |  |
| 培养层次 | □学术博士 □专业博士 □学术硕士 □专业硕士 |
| 培养类型 | □全日制 □非全日制 | 是否跨学科（专业） | □是 □否 |
| 入学前学历 | 年 月 毕（肄）业于 大学（学院） 专业本科 获 学位 |
| 入学考试成绩登记 | 考试科目 | 成绩 | 考试科目 | 成绩 |
| 政治 |  | 业务课一 |  |
| 英语 |  | 业务课二 |  |
| 家庭主要成员 | 姓名 | 年龄 | 与本人关系 | 何地工作或学习 | 政治面貌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简历从高中开始 | 起止年月 | 学习（工作）单位名称 | 职务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**二、课程学习与学分审核要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总要求** | 第1学年完成课程学习，修完培养方案规定课程 学分，学位课程成绩不低于70分，非学位课程、其他课程成绩不低于60分；第2学年未修完规定课程学分或课程成绩未达到要求，予以退学。 |
| **课程****学分要求** | 学位课程 |  学分 |
| 非学位课程 |  学分 |
| 合计 |  学分 |
| 课程类别 | 课程名称 | 学时 | 学分 | 开课学期 | 备注 |
|
| 学位课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非学位课︵专业选修︶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其他课程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注：其他课程包括跨专业学生需要补修上一学历层次的主干课程（不计学分）、学校统一开设的公选课程等。

**三、学位论文开题与中期考核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总要求** | 第**1**学年后可组织学位论文开题，通过开题答辩，可进入论文研究；第3年未完成开题答辩或两次开题答辩未通过，中期考核不通过，予以肄业。 |
| **具体****要求** | 阅读文献要求 | 第 学年进行文献阅读和选题读书报告，阅读文献量要求达到 篇，其中外文文献 篇，…… |
| 选题要求 | 论文选题围绕 开展。 |
| 开题报告要求 | 开题报告应包括：文献综述，选题目的意义，论文研究目标、内容，研究思路方案，研究进度安排及预期成果等。 |

**四、必修环节要求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起止时间****（或学时）** | **主要内容与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**学术活动** |  | 在读期间参加学术交流活动不少于 次□本人做学术报告不少于 次□参加校内举办学术会议不少于 次□外出参加学术会议 次□做口头报告（或海报） 次…… |  |
| **社会实践**（助研助教） |  | □担任研究生助教岗位□协助导师承担教学、科研等辅助工作不少于60学时□到企业开展实践锻炼不少于半年或一年…… |  |

**五、学位论文研究结题与结题考核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总要求** | 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研究时间不少于2年；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研究时间不少于1年。研究生完成预期研究内容，完成学位论文初稿，于学位申请审核前至少**1个月**申请论文研究结题。研究生在学习年限结束前**3个月**未通过结题答辩或两次结题答辩未通过，结题考核不通过，予以结业。 |
| **具体****要求** | 论文研究时间 | 学位论文研究时间不少于 年 |
| 论文工作量 | 学位论文不少于 万字 |
| 论文规范性 | 符合学校学位论文规范 |

**六、学位（毕业）审核与学术成果要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总要求** | 研究生结题考核通过，其学术成果达到学位授予标准的，可进入学位申请审核环节。学位申请审核环节包括送审资格审查、专家评阅、答辩资格审查、答辩及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。学位审核通过，准予毕业并授予学位。在规定学习年限内学位申请审核两次未通过，取消学位申请资格。符合毕业要求并通过毕业答辩，按毕业处理。未通过毕业答辩，按结业处理。 |
| **具体****要求** | 学位论文送审 | 第 学年 学期进行学位论文双盲评审 |
| 学位论文答辩 | 第 学年 学期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|
| 学术成果要求及表现形式 | （高水平学术论文、专利、新品种、软件、设计、作品、成果转化等） |

**七、培养计划确认书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研究生确认** |  本培养计划是在学校相关制度和学科培养方案的基础上，导师与本人双方讨论后确定的，本人已知晓培养计划的相关内容和要求，并同意按本培养计划完成培养环节，达到相应要求。  研究生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**导师****确认** |  本培养是根据学校相关制度和学科培养方案的要求，结合学生的实际，经商议制订的计划，符合学校相关要求，同意按计划指导学生完成学业。 导师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**学院****意见** | 学院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